

2022 年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惠东县机构改革方案》（惠东委发[2019]1号）文件精神，原惠东县司法局、原惠东县信访局和原惠东县法制局合并组建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县司法和信访局担负着全县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指导、法治政府建设和政府法律顾问、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信访工作法治化、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公证管理、律师管理等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机关现有 10 个内设机构（政工科、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法律顾问股、行政复议股、普法治理股、公证律师股、社区矫正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信访协调股）、3 个事业单位（信访中心、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及 17 个基层司法所。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实有编制数为 114 人，实有人数为 126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包括：惠东县信访维稳中心、惠东县法律援助中心、惠东县公证处。（无单独编制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453.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57.6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53.22	本年支出合计	4453.22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53.22	支出总计	4453.2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9.42	50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9.42	50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19	2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7.22	27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53.22	2490.35	1962.87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57.68	1594.82	1962.87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557.68	1594.82	1962.87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603.05	1594.82	8.24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54.63	0.00	1954.6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47	33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47	33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96	7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7	17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3	8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65	4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9.42	50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9.42	50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19	23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7.22	277.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53.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57.69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53.22	本年支出合计	4453.2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453.22	支出总计	4453.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453.22	2490.36	1962.87
[204]公共安全支出	3557.69	1594.82	1962.87
[20406]司法	3557.69	1594.82	1962.87
[2040601]行政运行	1603.05	1594.82	8.24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1954.63	0.00	1954.6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47	337.4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7.47	337.4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3.96	73.9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67	175.6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83	87.8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8.64	48.6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4	48.6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8.64	48.6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9.42	509.4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09.42	509.4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32.19	232.1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77.22	277.22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490.3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12.2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19.53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43.79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4.96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99.6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75.6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7.8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8.6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32.1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89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1.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2.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2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6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38.7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48.37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54.6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19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3.9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22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0.0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70.66	670.66	0.00	0.00
“三公”经费	45.20	45.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0	44.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0	1.2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惠东县司法和信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453.22万元，比上年减少668.00万元，下降13.04%，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预算项目金额；支出预算4453.22万元，比上年减少668.00万元，下降13.04%，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预算项目金额。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5.20万元，比上年减少0.70万元，下降1.53%，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减少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万元，比上年减少0.70万元。）比上年减少0.70万元，下降1.57%，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减少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公务接待费1.2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70.66万元，比上年减少19.24万元，下降2.7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关预算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9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24.7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300平方米，车辆2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信访维稳基金（按实核拨）	260.00	减少重大信访案件，降低信访上访数

注：本表金额单位为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